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FC31/08-09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
審閱)

檔號：CB1/F/1/2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第二十次會議紀要

日期：2008年6月13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3時3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譚耀宗議員, GBS, JP(主席)
劉慧卿議員, JP(副主席)
田北俊議員, GBS, JP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柱銘議員, SC, JP
李華明議員, JP
呂明華議員, SBS, JP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張文光議員
陳婉嫻議員, SBS, JP
陳智思議員, GBS, JP
陳鑑林議員, SBS, JP
單仲偕議員, SBS, JP
黃宜弘議員, GBS
黃容根議員, SBS, JP
曾鈺成議員, GBS, JP
楊孝華議員, SBS, JP
楊森議員, JP
劉千石議員, JP
劉江華議員, JP
劉皇發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劉健儀議員, GBS, JP
鄭家富議員
石禮謙議員, SBS, JP
李鳳英議員, BBS, JP
張宇人議員, SBS, 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 SBS,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方剛議員, JP
王國興議員, MH
李國麟議員, JP
林偉強議員, SBS, JP
林健鋒議員, SBS, JP
梁君彥議員, SBS, JP
郭家麒議員
張學明議員, SBS, JP
黃定光議員, BBS
湯家驊議員, SC
詹培忠議員
鄭志堅議員
譚香文議員

缺席委員 : 何俊仁議員
李國寶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涂謹申議員
梁劉柔芬議員, GBS, JP
梁耀忠議員
蔡素玉議員, JP
霍震霆議員, GBS, JP
李永達議員
李國英議員, MH, JP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張超雄議員
劉秀成議員, SBS, JP
鄭經翰議員, JP
陳方安生議員, 大紫荊勳賢, JP

出席公職人員 : 陳家強教授, SBS,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應耀康先生,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
(庫務)
謝雲珍小姐,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
(庫務)1
霍榮福先生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庫務)首席
行政主任(一般事務)
梁悅賢女士, JP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
劉錦泉先生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西九)
黃偉綸先生,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1)

黃珮玟女士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高等教育)
陳周碧瑤女士 羅淑佩小姐	毅進計劃管理委員會主席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2
王偉銘先生 林旭和先生	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 署理機電工程署機場及車輛工程經理
李英明先生 黃惠民先生 李麗儀女士	機電工程署工程策劃經理 署理機電工程署電子通訊經理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3
蘇欽達先生	署理運輸署助理署長／技術服務
高富士先生 顏淑芬女士	香港警務處總警司(交通) 香港警務處總督察(法例檢討及策劃)(交通)

列席秘書 : 李蔡若蓮女士 助理秘書長1

列席職員 : 余麗琮小姐 總議會秘書(1)1
鄧曾藹琪女士 高級議會秘書(1)2
張雪嫻女士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1
胡清華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1)2

經辦人／部門

項目1 —— FCR(2008-09)25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在2008年5月28日所提出的建議

主席把FCR(2008-09)25(EC(2008-09)6除外)付諸表決。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

EC(2007-08)6

建議在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開設3個編外職位，即1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職位(首長級薪級第3點)、1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首長級薪級第2點)和1個總庫務會計師職位(首長級薪級第1點)，為期2年，由2008年7月1日起生效，以統籌推行西九龍文化區計劃

2. 鑒於委員深切關注西九龍文化區(下稱"西九")計劃在技術及財政上的可行性，郭家麒議員詢問，建議開設的3個編外職位如何幫助實現及順利實施該計劃。

3.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回應時表示，當局須開設擬議的編外職位，為實施西九計劃提供行政及會計支援，尤其在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下稱"西九管理局")成立初期。這些支援包括制定會計制度、財務管理及匯報架構，就各種計劃進行公眾諮詢，以及其他行政事宜。立法會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已充分討論西九的財務安排。有關西九計劃的撥款建議將於2008年6月18日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然後提交財務委員會審議。立法會對西九管理局條例草案的審議亦已進入較後階段，二讀辯論可能會在2008年7月初恢復。該條例草案包含有關提交年度帳目報表及報告的條文。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表示，成立西九管理局，籌備工作繁重，有必要設立這3個職位來擔當統籌和監察工作。

4. 郭家麒議員表示，委員對於西九計劃的財務安排有很大保留。舉例來說，委員對於推算年通脹率為2%及只提供10億元採購藝術品能否使M+成為國際知名的計劃持懷疑態度。他詢問，當局建議成立的專責隊伍如何能夠協助重新評估和完善西九計劃的財務安排，以及監察西九計劃。

5.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回應時表示，西九計劃的財務報告以專業和審慎的態度編寫。建議成立的專責隊伍會負責在西九計劃的統籌、行政、會計及監察等工作上提供支援，並協助財政司司長根據西九條例行使其法定權力。

6. 儘管政府當局已闡釋開設職位的理據，郭家麒議員仍感不滿，因為委員已表示深切關注西九計劃的可行性，但政府當局並無向委員保證，擔任這些職位的官員會重新評估西九計劃的財務安排，並採取措施確保該計劃可行。郭議員詢問，倘若西九計劃最終失敗，3位官員會否被追究責任。

7.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回應時表示，隨着制定《西九條例》，建議成立的專責隊伍會監察西九管理局的管理、財務及會計安排，以確保西九管理局遵守該條例的法律規定，例如編制年度帳目報表及向立法會提交年度報告。該專責隊伍亦會與其他有關政府部門協調，就西九計劃安排公眾諮詢，並監察西九管理局的支出。政府當局和西九管理局會盡一切努力確保西九計劃成功。

政府當局

8. 吳靄儀議員表示，雖然她支持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人手編制建議，但她關注到，有報章報道西九計劃的財務顧問曾經承建文化設施，這可能會有潛在的利益衝突。吳議員詢問，財務顧問曾否聲明參與過文化設施工程計劃。吳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就她所關注的事宜提供書面回應。

9.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解釋，有關財務顧問已澄清，該公司從未直接參與任何文化設施工程計劃，僅曾就文化設施提供諮詢服務。政府當局認為在此事上並無必要採取任何行動。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承諾提供書面回應。

10. 劉慧卿議員表示，她對M+建議的可行性、管理及財務安排仍有保留，故此不能支持該項人員編制建議。她關注西九管理局未必能夠提供最高標準的管理，因此無法使M+成為國際知名的博物館。劉議員詢問，根據附件7第(c)項所載，擬議的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職位在跟進博物館政策方面的主要職務和職責為何。

11.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回應時表示，建議開設的副秘書長一職將會負責監督M+計劃的實施，並在設立一個法定機構以監督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管理的現有公共博物館的運作方面，審察獨立顧問所提出的建議。

12. 何鍾泰議員認為，除建議的行政和會計職位外，還應當考慮在涉及政府工程的政策局／部門中開設專業職位，以便在西九計劃的實施過程中更好地協調各項需要專業監察的工程。

13. 主席把FCR(2008-09)6付諸表決。32位委員贊成這項建議、2位委員反對、2位棄權。個別委員的投票結果如下：

贊成的委員：

何鍾泰議員	李柱銘議員
呂明華議員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婉嫻議員	陳智思議員
陳鑑林議員	單仲偕議員
黃宜弘議員	黃容根議員
曾鈺成議員	楊孝華議員
楊森議員	劉江華議員
劉皇發議員	劉健儀議員
石禮謙議員	李鳳英議員

馮檢基議員	余若薇議員
王國興議員	李國麟議員
林偉強議員	林健鋒議員
梁君彥議員	張學明議員
黃定光議員	湯家驊議員
鄭志堅議員	譚香文議員

(32位委員)

反對的委員：
陳偉業議員
(2位委員)

郭家麒議員

棄權的委員：
李卓人議員
(2位委員)

劉慧卿議員

14. 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

項目2 —— FCR(2008-09)26

工務小組委員會在2008年6月2日所提出的建議

15. 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

項目3 —— FCR(2008-09)27

總目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 分目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項目027 毅進計劃

16. 主席表示，教育事務委員會已在2008年5月8日的會議上討論這項建議。雖然教育事務委員會支持撥款建議，但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因應在2009／2010學年開始推行中學"3+3"學制(即3年初中、3年高中)時，首批學生便會升讀高中而加快檢討毅進計劃。

17. 楊森議員察悉，完成毅進計劃的學生獲認可為在香港中學會考(下稱"中學會考")中獲得五科合格，可藉此繼續升學和就業。毅進計劃所頒發的證書獲政府當局接受為符合需要中學會考五科及格(包括英國語文和中國語文)的30多個公務員職系的入職要求。楊議員查詢完成毅進計劃並獲選受聘於公務員隊伍的學生人數。

18. 教育局副秘書長(1)答稱，在2007／2008年度，有384名完成毅進計劃的學生加入公務員隊伍，其中262人在香港警務處工作。

19. 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

項目4 —— FCR(2008-09)28

總目186 —— 運輸署

◆ 分目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新項目"更換青馬管制區、獅子山隧道、香港仔隧道和啟德隧道的特別用途車輛"

20. 主席告知各委員，政府當局已於2008年5月15日就這項建議向交通事務委員會提供資料文件。

21. 關於採購5部中型救援車輛，王國興議員表示，部分職工會認為採購重型救援車輛比較好，因為中型救援車輛用途有限，導致使用率偏低。

22. 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回應時表示，目前的建議只是整體計劃的一部分，該計劃旨在更換在青馬管制區、獅子山隧道、香港仔隧道及啟德隧道那些使用年期快將屆滿的特別用途車輛。當局在決定所需的救援車輛數目時，會考慮救援車輛的使用率這個因素。當局亦需要在所有策略性位置調配足夠數目及不同種類的救援車輛。在適當情況下，部分中型救援車輛日後會被重型救援車輛取代。運輸署未有收到有關職工會對此事的意見。運輸署會就隧道／管制區未來更換車輛的安排與各職工會聯絡。

23. 王國興議員表示，既然政當局同意就更換車輛的安排諮詢各有關職工會，他會支持撥款建議。

24. 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

項目5 —— FCR(2008-09)29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總目708 —— 非經常資助金及主要系統設備

運輸署

◆ 新分目"更換海底隧道供電系統的高壓配電板及變壓器"

25. 主席表示，關於這項建議的資料文件已於2008年5月15日向交通事務委員會提供。

26. 劉慧卿議員表示支持這項建議。她關注到，部分更換工作如在日間進行，會影響隧道區的交通。她並查詢新型高壓配電板和電力變壓器的使用年限。

27. 機電工程署工程策劃經理回應時表示，當局會採取措施確保交通不受影響。更換工作會分階段進行，不會影響隧道的運作。新型高壓配電板和電力變壓器更加耐用，只要正確使用及保養，可用上25至30年，甚至更長時間。

28. 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

項目6 —— FCR(2008-09)3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總目708 —— 非經常資助金及主要系統設備

運輸署

◆ 新分目"更換城門隧道的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

29. 主席表示，關於這項建議的資料文件已於2008年5月15日向交通事務委員會提供。

30. 劉慧卿議員詢問，交通事故自動偵察系統如何能夠自動識別交通事故位置，以及彩色閉路電視系統如何幫助提升監察交通情況的效率。劉議員進一步詢問，在甚麼情況下會把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的磁帶交給政府部門。

31. 署理機電工程署電子通迅經理解釋，城門隧道範圍大約有30部攝影機，覆蓋不同的地點。交通事故自動偵察系統會分析攝影機所拍攝到的影像；每當交通流量受到阻擾，例如行車緩慢或停滯不前，閉路電視系統便會自動追蹤和鎖定於交通事故的位置。這有助隧道工作人員偵察隧道範圍內的交通事故。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²補充，彩色閉路電視會提供比較清晰的圖像，以協助隧道職員監察隧道交通情況及識別涉及交通事故的車輛。交通控制及監察系統的磁帶只會在理據充分的情況下提供給政府部門。

32. 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

項目7 —— FCR(2008-09)31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總目708 ——非經常資助金及主要系統設備

運輸署

◆ 新分目"擴展偵察車速攝影機系統 —— 第二期"

33. 主席表示，政府當局已於2008年4月23日就這項建議向交通事務委員會提供資料文件。

34. 王國興議員關注到，目前的建議只會把攝影機與機箱的比例由1:8.5增至1:5。他認為，為遏止超速駕駛及保障行人安全，應安裝更多攝影機。王議員表示，儘管近年車輛超速釀成一些非常嚴重的致命交通事故，政府當局仍不願意增加攝影機與機箱的比例至1:5以下，他對此感到失望。

35.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3回應時表示，當局經考慮偵察車速攝影機系統的成本效益、該系統對駕車人士的阻嚇作用、檢控結果及要避免因相機位置接近而重複檢控同一駕車人士等因素，才提出目前的建議。與其他國家比較，1:5的比率已屬合理。運輸署及警務署會繼續監察偵察車速攝影機系統的效能，並依據以下標準就安裝更多攝像機／機箱提出建議：

- (a) 交通意外(特別是由車輛超速釀成的交通意外)的紀錄；
- (b) 警方觀察所得該地點的超速駕駛情況是否普遍；
- (c) 安裝偵速攝影機箱的地點分布要平均，務求對整個區域的駕車人士產生阻嚇作用；
- (d) 車速及交通流量較高的重要道路和主幹路；以及
- (e) 四周的地質和環境因素。

36. 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

37. 會議於下午4時34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8年11月18日